广东省外语艺术职业学院学风建设情况

广东省外语艺术职业学院处理学术不端行为主要依循《广东省外语艺术职业学院预防与处理学术不端行为实施办法》,我校学风建设相关制度主要包括:《广东省外语艺术职业学院科研项目研究过程管理办法》、《广东省外语艺术职业学院科研项目研究过程管理办法》、《广东省外语艺术职业学院科研项目经费管理办法》及《广东省外语艺术职业学院科研项目经费管理如则》等。根据《广东省教育厅办公室转发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学习宣传和贯彻实施〈高等学校预防与处理学术不端行为办法〉的通知》(粤教策办函〔2016〕26号)文件的要求,现将我校处理学术不端行为、加强学风建设情况总结如下:

1. 处理学术不端行为情况

(1)出台预防与查处学术不端行为的相关制度与细则。 我校 2010 年就制定了《广东省外语艺术职业学院学术不端 行为处理办法(试行)》(粤外艺职院科〔2010〕435号); 2014 年我校修订了该制度,进一步明确了对学术不端行为的 处理规定;2016 年根据国家出台的《高等学校预防与处理学术不端行为办法》(教育部令第40号)等相关文件,结合 我校实际情况,我校对该制度进行了修订和完善,出台了《广东省外语艺术职业学院预防与处理学术不端行为实施办法》 (粤外艺职院科〔2016〕470号)。制度明确规定了预防学 术不端行为的措施,并进一步完善了对学术不端行为的界定, 同时进一步细化了相关处理规定。

(2) 规范学术成果公示。为进一步规范、完善我院学术成果的公示程序,校学术委员会从公示内容、范围、时间、流程以及审议机构对学术成果的公示流程进行了界定。审议修改通过后的学术成果公示流程,将在全院实施、操作。将学术成果公示流程规范化、标准化,从源头上减少、杜绝学术不端行为的发生,严格规范学术行为,营造良好的学术风气。充分利用学术不端检测系统,对相关科研成果进行检测审查,杜绝学术不端行为的出现。严把科研评审关,为专业带头人、教科研骨干考核、教师职称评审工作审核科研材料,把好学术质量关。2011-2016年,我校受理并审查了三宗职称评审举报材料,经过多种核查手段、多重审核调查环节后,发现这些职称材料均不存在学术不端和学术失范行为。

2. 学风建设情况

(1) 我校学术委员会认真履行最高学术机构的决策、审议职能,每年平均召开学术委员会会议 5 次,会议主要内容包括:讨论、审议校内各项修订或新出台的规章制度,2011年以来审议科研制度共计 15 项,为科研工作把好制度关;开展各项学术审议工作,包括审议校级课题、校级科研团队项目、年度科研成果统计的结果、各类优评先科研成果材料、职称评审科研材料;制定二级学院学术队伍建设规划,总结

本学年工作,制定下一学年工作计划;策划了两届学术沙龙 月活动,依托专业开展各类学术讲座和学术沙龙活动,营造 浓厚学术气氛。

- (2) 开展课题评审。组织、开展校级专项课题、委托课题、青年课题、招标课题的立项申报、立项评审、开题,以及校级科研团队的中期检查,加强校级课题管理的规范化。自 2012 年院级课题申报模式改革以来,我校单独开展了校级青年课题的申报工作;配合创新强校工程和省级示范校建设项目的开展,我校专门组织了校级专项课题申报。2011-2016 年我校共评选出 153 项校级立项课题,其中招标课题 11 项,专项课题 44 项,青年课题 74 项,科研团队立项7个。
- (3)加强制度建设。2011年以来我校制定了多项科研管理制度,其中就包括《广东省外语艺术职业学院科研项目经费管理办法》及《广东省外语艺术职业学院横向科研项目经费管理细则》。该项制度的制定和实施为科研经费的管理提供了制度依据与保障。此外,2016年我校一直在进行规章制度的修订整理工作,其中出台或修订了12项与科研、学术相关的规章制度。相关制度为我校学风建设和科研工作的发展提供了有力的保障。